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2023 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填报人：林琳

联系电话：15718351170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30 日

##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根据清新整合办〔2023〕5号转发《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我局组织了相关业务股室开展涉农资金的申请工作，并在2023年7月30日前在市县项目库完成申报入库。按照全区一盘棋思路，把上级下达的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与省级涉农资金统筹安排，优先保障省市约束性任务，集中扶持符合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的重点项目。为促进涉农资金使用由分散到集中、从低效到高效转变，大力支持我区乡村振兴战略，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解决涉农资金管理体制机制问题。我局按清新区水利高质量发展需要对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等项目开展实施同时聘请第三方对项目实行监督。

2023年分配到我局的涉农项目共6个，下达资金3598.69万元。其中：2022年12月26日，根据清财农〔2022〕99号文《清远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分配到我局2023年的涉农项目共5个，下达资金2261.89万元。2023年10月19日根据清新整合办〔2023〕22号文《关于清远市清新区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调整下达的通知》，调整下达到我局2023年的涉农项目共1个，下达资金1336.80万元。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项目实际进度44.05%，资金支付进度为21.08%。

##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省级分解下达到我局涉农统筹考核工作任务目标共 6 项，整合资金 3598.69 万元（其中，1. 清远市清新区清西防汛工程管理所年度运行管护经费项目 120 万元；2. 2023 年清新区日常河道管护保洁工作补助经费 413.18 万元；3. 清新区滨江龙舟文化广场碧道工程 516.71 万元；4. 清新区滨江河浸潭段碧道工程 812 万元；5. 2023 年清远市清新区镇级污水处理厂运维补助项目 400.00 元 6. 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大道、产业大道及旧墟一期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1336.80 元）。

在收到省级资金后，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对全区的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区域绩效目标进行审议并原则通过，按照审议结果，我区涉农办于 2022 年 12 月初向市级报送了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和区域绩效目标。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我局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3598.69 万元支持 6 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3598.69 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0 万元，市级资金 0 万元，县级资金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758.64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21.08%，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758.64 万元，执行率 21.08%。

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有以下 2 方面：一是区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未能按时、足额支付。截至 2023 年底，我局已向区财政递交各项请款资料合计 1585.38 万元，占比 44.05%，但仅有 758.64 万元形成实际支出，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部分项目进展未达预期，亦未办理资金调整。

##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度，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6 个，区涉农办分别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局 6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共实施 1 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已完成茅舍岭泵站排涝任务，直接受益人口为 13.5 万人，直接受益农田面积 5.7 万亩；堤防保护区内山塘、太平、三坑等镇，保护人口 17 万多人，耕地面积 11.54 万亩的安全的年度绩效目标。

**2.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共实施 3 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实现了河道河岸整洁、河面清洁的效果，完成碧道建设长度 11.1 公里；2023 年青浦区日常河道管护保洁工作补助经费完成了河道管护工作，实现了“河畅、

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治水效果。

3. 驻镇帮镇扶村（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共实施 2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2 个，建设（实施）中项目 0 个。实施项目中。2 个项目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取得了建设成果由全体村民共享，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持续向好、圩镇公共基础设施基本满足群众需求，圩镇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提升的效果；实现了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率 100%，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乡镇污水处理率 87.2%的效果；太平镇污水主管网拓展了污水收集面，加强了污水处理能力，改善了人居环境的效果，实现了地区基础配套设施逐步完善的任务目标。

###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2023 年完成 350 公里河道管护任务，实现了河道河岸整洁、河面清洁、达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治水效果。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审定同意后，我局根据粤涉农办〔2023〕1 号以及《广东省涉农指引》等有关要求，将绩效自评结果及时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进行公开公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